一、投标函

致： （招标人）

1.按招标文件规定服务期为： 。服务标准为： 。报价为：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元）。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协议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日期内完成招标人的要求。

3.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4.我方承诺在近三年内无骗取中标(成交）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违法记录等问题。

 投标人： （公章）

日 期：